

開徵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01日

澎湖縣地價稅徵繳

滯納期滿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30日
單位：件,新臺幣元

中華民國108年(滯納期滿)

公私有別	查 定 數			徵收情形			滯欠情形			徵 額		
	原查定數 A	徵期或滯納期減數 B	調整後查定數 C = A + B	徵起數 D	件	稅 額	未徵起數 E = C - D	件	稅 額	F = D / C (%)	件	稅 額
合 計	35,753	83,278,134	-227,679	35,719	83,050,455	32,993	81,274,316	2,726	1,776,139	92.37	97.86	
公 有	37	13,433,782	-2	35	13,323,211	35	13,323,211	0	0	100.00	100.00	
私 有	35,716	69,844,352	-32	35,684	69,727,244	32,958	67,951,105	2,726	1,776,139	92.36	97.45	

資料來源：依表報代號LND384P編製。

填表說明：根據資料倉儲管理系統(LDW)產製5份，1份送會計室，1份自存，1份送電作(資訊)課，1份以電子檔(核章後掃描成PDF檔)Email至財政部統計處，1份送本府主計處。

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
2020/1/22 科員舒湘玲 會計室主任 職務代理人 辦事員歐鞠樺

機關首長 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17 日編製

PM 4:51:23